

序 言

1997年，三联书店为我出了一本杂文集，题目叫做《何处寻求大智慧》。我为这本书写了一篇《前言》，说是20世纪初期以来经济学文字变得愈来愈抽象化和形式化了，而中国经济学家作为改革的马前卒，常常需要写一些不符合经济学学术规范的杂文。在讨论这个问题的时候，我引用了经济学是“沉闷的科学”这样一种说法，并且注明“沉闷的科学”是 boring science 的译文。不久以后才发现，在这里，我犯了一个常识性的错误。为我指出这一错误的，是我的朋友，哥伦比亚大学的李思勤（Carl Riskin）教授。我在那篇《前言》里用的 boring science 一词，其实应该是 dismal science。在英特网上查阅有关资料，才知道 dismal science 这个词是英国19世纪的思想家托马斯·卡莱尔（Thomas Carlyle）创造的，他因此而在经济思想史上留名。dismal science 应当译为“令人沮丧的科学”。所谓“令人沮丧”，一般从两个层次上来理解：其一是因为，19世纪转轨时期英国社会矛盾丛生，面对着暗淡的现实，经济学却提不出能拯救的良方；其二是很多人认为经济学研究的主题是人们无法餍足的欲望，由于受到资源稀缺性的制约，经济学永远不可能提供完美的解决方案。

随着现代化展开的热烈的经济生活，使经济学被一些人目为“显学”，甚至有人称之为“经济学帝国主义”，*dismal science* 的表面含意早已不在，它只是作为一个符号留在世界上，以致有一个经济网站诙谐地以它命名，不过内容则五光十色、丰富多彩，不曾有一点沉闷和沮丧的迹象。

然而，当我在 2000 年年初着手编这本集子时，心情确实有几分沉闷和沮丧。首先，实行计划经济几十年，使我们遭受了巨大的损失，浪费了许多时间。目前旧体制遗留下来的问题仍然很多，作为计划经济体制基础的国有企业经过 20 年改革仍然没有取得成功。由于国有企业改革长时期没有取得突破，从经济资源配置的角度看，可以说改革的“大关”还没有过。国有经济效益未见根本好转，加上国内外其他因素的作用，使国民经济在 1997 年以后的几年中一直处于不振的状态之中。特别使人丧气的是，我们不得不继续谈论五年前我在《何处寻求大智慧》中就已提出的问题，例如国有企业的低效率、日益猖獗的腐败、经济关系的混乱与失范、改革过程中财产再分配的严重不公，以及金融诈骗、股市泡沫，公权不彰，法治不行等等。其次，经济学在改革中的作用发挥得怎么样？我总感到，在这迫切需要经济学家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去推动改革前进和在改革过程中尽力保护大众利益的时候，我们做得很不够。这固然有社会环境方面的原因，也与我们自身的努力不够有关。所谓努力不够，有两方面的表现，一方面是学识方面的，从国际范围内看，在过去的一个世纪经济学经历了好几次革命，特别是最近二三十年来，经济学家努力探索取得了新的成就。在信息、激励等问题上现代经济学都有了新的发展。对于正在向市场经济转轨的中国来说，运用现代经济学的原理和

工具去分析和解决问题是至关重要的。如果还是继续沿用传统的计划经济理论和思想方法去为维护旧体制作论证，或是片面地运用经济学中某个论点去为某些狭隘的利益服务，而没有对现代经济学的整体进行学习和运用，就会产生严重的误导和危害。另一方面的缺点，则是没有能够在改革这一巨大社会变革中实现自己作为社会良知的职能。其中一个突出的事例，就是虽然几乎所有的经济学家都知道，产权规则是市场经济一切游戏规则的基础，在 1999 年修改宪法征求意见的过程中，却没有能够形成经济学家的集体的声音，将公民的财产权利神圣不可侵犯的条款写入宪法修正案。

以上种种忧思促使我去探寻中国经济中的亮点。在国民经济普遍不振的氛围中，1998 年我首先在浙江南部的温州、台州地区看到了这样的亮点。那里的市场繁荣、增长强劲、就业状况良好、社会稳定的秘密，在于非国有经济有了广大发展，在全国率先形成了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格局。我看到，在一系列地区，改革 20 年来非国有经济的发展从小到大，到 20 世纪的 90 年代后期已经成为中国经济中最具活力的部分。因此在近年的文章里，除了抨击时弊、提出改革改组国有经济的方向和具体措施之外，有相当大的篇幅是讨论如何进一步开启中国经济的亮点的。令人欣慰的是，目前这种认识成为愈来愈多的人的共识，开启“亮点”的事业也在全国范围内取得了重要的进展。努力推进改革，促进创建多种所有制经济的共同发展局面的建立，为民主、文明、富强的中国准备坚实的基础，是一个确实值得为之付出全部精力的伟大事业。中国的命运和未来取决于这一事业的进展。因此，我以《改革：我们正在过大关》作为这本文集的书名。

本书收集的是最近几年杂文形式的文论。我由衷地希望这有助于更多的人参与到推进改革的事业中来，只有全体人民的觉悟和支持，中国经济才会真正亮起来，也才能真正扫除经济 and 经济学头上的沉闷和沮丧。

吴敬琏

2000年 12月 31 日

市场经济理论与政策

社会主义经济： 社会公正 + 市场经济

斯：党中央自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历次重要会议，突破传统的束缚，为发展社会主义理论有过一系列的建树，推动了改革开放的逐步深入。十一届三中全会历史地将党的工作重心转到经济建设上来。十二届三中全会把社会主义经济定义为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十三大”提出我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因而需要采取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并存的方针。十四大确立了我国改革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目标，十四届三中全会为实现这一目标作出了具体规划，并对“公有制为主体”作了进一步的解释。这些都已触及到对社会主义本质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特征的重新认识和理解。但是，当问题涉及到正面论述社会主义社会的所有制结构，特别是国家所有制的地位和作用问题时，由于缺乏充分的说明，传统观念的影响仍然广泛地存在。目前这已构成进一步推进改革开放主要的理论障碍。为此，想请您谈些看法并对此作一个基本判断。

这是《中国经济时报》记者斯人（简称斯）对作者（简称吴）的专访，原载《中国经济时报》1997年8月5日。

吴：80年代后期以来，我国改革的重点和难点集中在国有经济上面。由于这方面的改革迟迟未能取得突破，使我们在经济上和政治上处于被动。

国有经济存在的问题是双重的：一方面，国有企业长期采取政企不分，政府直接经营企业的经营方式，使它所掌握的资源不能得到有效的利用。改革开始以后又片面强调对企业放权让利，使有关各方激励不兼容的矛盾日趋尖锐。所有这些，都使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改革推进十分困难，国有企业的财务状况日益恶化。另一方面，国有经济的现有布局存在很大的问题。目前国有资本数量十分有限，却分布在从事零售商业到远程导弹生产的几十万个企业之中，造成了单个企业资金过少，无法实现规模经济，难于进行重大技术更新的问题，因而竞争能力很差。而且，由于过度负债，一些国有企业特别是上级主管机关的领导人养成了大手大脚地使用银行的钱（其实归根到底是老百姓的钱）去冒险的习惯，形成了不计成本，乱铺摊子等不良经营作风。与此同时，许多应当由国家办的事，例如重大高新技术的研制、大型资源性产业的开发、为政策性银行提供资金和贴息，却因为国家无钱办不起来；甚至连提供基本的公共服务，也采取了收费的办法。以上两方面的问题，是相互纠缠在一起的。例如由于安置冗员和退休职工、分离福利性设施的资金无着，阻碍了本来在市场经济中十分自然的结构调整，使病态企业愈来愈多，企业改革难于推进。

斯：那现在是不是可以这样认为，能否实现国有经济的战略性重组已经成为推进我国经济改革的症结所在。

吴：是的。如果这方面不能有所突破，在进一步对外开放

和市场竞争日趋加剧的情况下，不但国有经济有可能站不住脚，整个民族工业在大工业、大商贸、大金融的领域中也有全军覆没的危险。要防止这种结果的出现，需要适当收缩国有经济的过长战线，使国有资本向国家必须掌握的战略部门集中；同时，支持和鼓励一切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经济成份的发展。其实，这一要求早已体现在中共中央提出的“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份共同发展”的方针之中。但是，迄今为止，这一方针并没有完全落实。贯彻执行这一方针最大的政治思想障碍在于，传统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关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特征所下的定义，即：社会主义 = 国家所有制的支配地位 + 计划经济，仍然在干部和群众中有着广泛的影响，认为国有经济比重的任何降低都意味着社会主义因素的削弱，因而对于贯彻这一方针有着多方面的阻力。

斯：从这个意义上来讲，现在必须对什么是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特征作出更加明确的界定。

吴：面对上述这种情况，正本清源地解决问题的办法，只能是根据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的本质的思想和我国改革开放的实践经验，彻底摆脱传统思想的束缚，来对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作出更加明确的界定。

众所周知，社会主义在历史上是作为一种社会理想提出来的。它表达了在资本主义的诞生阵痛中挣扎的劳苦大众对转型期中种种非公正行为的抗议和对一种公正、美好社会的向往。但是，早期社会主义者囿于小生产者的狭隘眼界，只是从道德的角度去抨击资本主义社会的丑恶现象，却无法为实现自己的社会理想找到现实的物质基础。马克思和恩格斯继承了早期社会主义追求社会公正的价值观。但与早期社会主义者不同的是

他们在产业革命后的经济条件下，从大工业生产的勃兴看到了实现社会主义的希望。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提出，由于生产的社会性要求产权的社会化，生产社会化与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只有通过“事实上承认现代生产力的社会性，因而也就是使生产、占有和交换的方式同生产资料的社会性相适应”，由“联合起来的个人对全部生产力的总和的占有”来获得解决。至于这种社会化的产权即公有制的具体形态是什么，马克思和恩格斯并没有作详细的描述，而是把这一任务留给后代的社会主义者去完成。

社会主义只能采取国家所有制和在国家控制下的集体所有制这两种公有制形式的论断，是由斯大林在 20 年代末期苏共党内的严酷斗争环境中强行作出的。在斯大林的直接授意下由苏联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写作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把国家所有制和由国家机关组织实施的计划经济列为社会主义最基本的经济特征；其中，国家所有制更被看作是整个社会主义制度的基础。《教科书》认为，“国家所有制是社会主义社会中占有优势的、起主导作用的所有制形式”，体现着“最成熟、最彻底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国有制“这一社会主义所有制的高级形式，在整个国民经济中起着领导的和决定的作用”；集体所有制之所以具有社会主义性质，也是由国家所有制占支配地位的情况决定的。虽然斯大林的社会主义定义带有明显的被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强烈批评过的“国家迷信”的色彩，但是它在相当长的时期中仍被某些社会主义国家的领导人视为马克思主义的天经地义。例如在我国，改革开放以前数十年追求“一大二公”的错误方针，显然就是在这种思想的影响下提出的。

对于这种不符合马克思主义的国家观的论点，不乏共产主

义运动的杰出人物提出过质疑。毛泽东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笔记中谈到，一切靠国家的指令性计划是违背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观点的。刘少奇在《政治经济学教科书》读书会上也指出过，由于全民所有制经过国家“拐了一个弯”，影响了它的全民所有的性质。只是到了 80 年代，邓小平才对这种社会主义定义提出了根本性的怀疑。邓小平尖锐地指出，对于什么是社会主义的问题，过去“并没有完全搞清楚”（《邓小平文选》第 3 卷，第 137 页）。改革开放前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出现的曲折和失误，归根结底也是由于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个问题的认识“不是完全清醒的”，“照搬苏联搞社会主义的模式”而产生的结果（《邓小平文选》第 3 卷，第 261 页）。邓小平说，“社会主义是一个很好的名词，但是如果搞不好不能正确理解，不能采取正确的政策，那就体现不出社会主义的本质。”（《邓小平文选》第 3 卷，第 313 页）他在批评苏联模式的同时，按照社会主义的本来含义指明：“社会主义最大的优越性就是共同富裕，这是体现社会主义本质的一个东西。”（邓小平：《善于利用时机解决发展问题》，《邓小平文选》第 3 卷，第 364 页。）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正是按照上述原则去发展生产力和推进改革开放的。例如，在我国改革开放的过程中，人们普遍地认识到，计划经济不是一种有效的资源配置方式，从而决定用市场经济来取代计划经济。同时，我国实践也突破了在所有制上追求“一大二公”和把国有制看作公有制的高级形式的框框，支持公有制的多样化和多种经济成份的共同发展。虽然前期改革主要是在国有经济的范围之外进行的，但这些创新已经使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开始焕发出来，赢得

了人民群众的衷心拥护。

现在，改革已经推进到传统体制的核心部分，即以国有工业、国有商业、国有外贸业和国有金融机构为主要内容的国有部门。在这个领域内，传统思想的影响表现得特别强烈和有害的情况下，根据邓小平对社会主义理论的上述发展和我国改革开放已经积累的丰富经验，完全摆脱苏联模式和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理论的束缚，贯彻社会主义的本质是实现共同富裕的思想，把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特征明确地规定为以追求社会公正和实现共同富裕为目标的市场经济（这也就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确切含义），就十分必要了。对比国际上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我们完全可以有把握地说：一个国家是否具有社会主义性质，并不是由国有经济所占份额的多寡决定的。在不存在掌握着全部生产资料的一小撮剥削者和一无所有的劳苦大众之间的阶级分化的条件下，只要共产党采取了正确的政策有效地防止财富分配的两极分化，无论国有经济成份是多还是少，我们国家的社会主义性质是有保证的。

斯：很显然，我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应当建立在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份共同发展的基础之上。但应该从哪些方面来认识并加以完善？

吴：我看可以从五个方面来谈。

(1) 在社会化生产的条件下，实现产权社会化即以公有制为主体无疑是我们必须采取的方针。但是，公有制有多种实现形式，应当鼓励对公有制多种实现形式，如各种基金和基金会、各种合作组织、社区所有制等的探索和开拓，而不能将公有制局限于国家所有制和苏式“集体所有制”，更不能把国家所有制看作“公有制的最高形式和社会主义追求的目标”。

(2) 国有经济要收缩范围，进行战略性重组。国有经济的重组，不宜采取由政府包办的办法，而要在推广已有先例的成功做法，依托现已建立和今后还将陆续建立的新型企业，在明晰产权界定和初步建立公司制度的条件下，通过上市募股、售股变现、收购兼并、债务重组、破产清算等资本市场运作，促使国有资本从一般的竞争性部门向国家必须掌握的战略部门集中。

(3) 除公有制经济外，适应着现代社会生产力的多层次性和个人创造性作用的日益加强，应当支持和鼓励各种非国有经济成份，包括合作社经济、民营经济以及外资经济的发展。

(4) 国家对各种经济成份采取一视同仁的政策，消除对非国有成份在价格、税收、金融、市场准入等方面的歧视（因为这样一来，作为经济资源的基础配置者的市场机制就会遭到破坏，整个经济的效率会下降，国有企业由于依赖种种特权也会变得缺乏效率），着力营造平等竞争的环境，实现在市场规则面前人人平等，是各种经济成份都能在国家统一的产业政策的引导下各显其能，共同缔造持续的繁荣。

(5) 为了坚持社会主义原则，国家除了要保证在转轨时期的产权再配置中初始分配不过分悬殊之外，还完全应当而且一定能够在人民生活水平普遍提高的基础上，充分运用自己的各种政策工具，例如社会福利设施和累进税制度，来扶助鳏寡孤独老弱病残，抑制少数人个人财富的过度积累，防止两极分化，逐步实现共同富裕。

斯：改革的目标是市场经济，这是一个很长的过程，在现阶段，应该在思想上排除来自哪些方面的干扰和阻力？

吴：最近一个时期，一些人士对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

济成份共同发展的方针持有异议，断定“国有制是公有制的高级形式和必须追求的目标”；认为国有制经济比重的降低表明公有制主体地位的丧失，社会主义因素的减弱，甚至意味着社会主义向资本主义的“和平演变”。他们反对国家为包括国有、集体、个体等不同经济成份提供平等竞争的机会。这种说法，在部分干部和群众中引起思想混乱，因而需要给予回答。

因此，要从根本上廓清这些问题，除了进行前述的理论阐明以外，还要让事实说话。事实证明，增加国有制的比重，并不能保证社会主义社会的巩固。苏东国家在政权易手时，国有经济的比重都高于我国。以苏东阵营最发达的捷克斯洛伐克为例，二战以前捷克经济发展水平仅低于英、德，1990年捷克斯洛伐克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只有3300美元，相当于奥地利的五分之一，生活水平明显低于可比较的西方国家。1989年11月政权易手，当时只有1.2%的劳动力、2%的注册资产和可以忽略不计的国民生产总值属于私营部门，国有经济的比重不可谓不高，但政权仍旧丢失了。从根本上说，第一是因为经济发展缓慢；第二是与西方国家生活水平的差距愈拉愈大；第三是因为人民厌倦苏式僵化的经济体制和僵化的思想灌输。罗马尼亚是苏东阵营比较不发达的国家，国有经济的比重也远远高于我国，在政权易手两年之后的1992年，人均GNP为771美元，其中只有25%是私有部门创造的。

斯：从这些事实说明来看，我们能否得出这样一个结论，即追求国有比重的不断提高既不是社会主义的目的，也不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基石，更不能保证政权的巩固。

吴：应该有这种清醒认识。苏东国家正是由于长期坚持苏式社会主义理论，才造成思想僵化，社会停滞，最终是共产党

丧失了政权。我们知道，苏东国家在七八十年代都进行了改革。我国的改革与之相比，走了完全不同的道路。我们鼓励多种经济成份的共同发展，大胆地采用市场经济的管理办法，保持了近 20 年的繁荣。如果进一步将国有企业集中于少数战略性部门，加上国有企业制度的改革，使国有经济也发挥出它的优势，即“集中力量办大事”，整个国民经济的腾飞就有了保证。

斯：近来在我国报刊上已经发表了一些论述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多种所有成份共同发展必要性的文章。您怎么看？

吴：有些文章的观点我是完全赞成的。也有些论述我认为还没有提高到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高度来考察问题，因此不尽令人满意。

正像江泽民总书记 1997 年 5 月 29 日在中共中央党校的讲话所指出的：邓小平理论“坚持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的基本成果，抓住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基本问题，深刻地揭示社会主义的本质，把对社会主义的认识提高到新的科学水平。”不站到这样的高度来讨论问题，就很难对党的改革开放政策和多种经济成份共同发展的方针作出透彻的说明。

在我看来，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份共同发展显然并不是一种权宜性的政策，只适用于在生产力还不发达的经济条件。从当前科技革命的走势可以预见，由于人力资本和个人创造作用的加强，即使到下个世纪初期初步实现四个现代化以后，我们仍将采取多种经济成份共同发展的政策。不明确指出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份共同发展是一种长期的方针，就容易使人心存“政策会不会变”的疑虑。

总之，我们应当根据邓小平理论对“什么是社会主义”这

个根本性问题的回答和我国 18 年改革开放的基本经验，确立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追求社会公正和逐步实现共同富裕，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是社会公正 + 市场经济，而不是其他的思想，为我们的基本政策给出逻辑一贯的理论说明，以便营造使所有人和各种经济成份都奋发努力，共同缔造我国的长期繁荣和政治稳定的局面。

向市场经济过渡的关键一着^{*}

记：1978年以来，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道路由各种形式的放权让利推进到现在的现代企业制度。最近由您所主持完成的《国有经济的战略性改组》^①报告，又勾画了中国经济的新布局。从国有企业改革到国有经济改组这期间的变化与我国市场经济改革进程有什么关系？它对企业提出了什么要求？与中共十五大提出的“完善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有何关系？

吴：把国有经济战略性改组提到重要地位，说明1993年中共十四届三中全会发动的以国有部门为重点的改革攻坚战已经进入决战阶段。中共十四大以后改革已由过去农业和非国有经济“体制外”改革，由改革初期的单纯的放权让利和单项推进，进入到了中期的体制创新和综合改革，一句话，改革已迈入了原有经济体制的核心部分——国有经济。中共十五大要求

这是北京《前线》杂志记者（简称记）对作者（简称吴）的专访，原载《前线》1997年第11期。

这组研究报告后来集结成书出版，见吴敬琏、张军扩、刘世锦等著《国有经济的战署性改组》，北京：中国发展出版社1998年1月第1版。